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9-012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牌珠宝	股票代码	0025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虞豪华	陈凯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镜水路 1016 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镜水路 1016 号	
电话	0575-84025665	0575-84025665	
电子信箱	info@mingr.com	ck@ming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发展

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60%，经济总体上保持平稳的发展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年居民消费和市场销售增势平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0987亿元，比上年增长9.00%，

其中商品零售338271亿元，比上年增长8.90%，金银珠宝类商品实现零售总额2758亿元，比上年增长7.40%；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的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黄金首饰消费736.29吨，比上年增长5.71%，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黄金珠宝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近年来，受益于我国经济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提升，以黄金珠宝为代表的中高档消费品表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成为市场消费的热点之一。行业市场竞争格局较为明朗，以卡地亚、蒂芙尼为代表的国外高端品牌、以港资品牌及国内主要上市珠宝企业为代表的领先品牌，以及部分区域性珠宝企业，覆盖了国内多层次的核心珠宝消费市场。

2018年，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整体经营保持良好发展，回升态势明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3,542,918.40元，同比增长11.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433,465.45元，同比增长4.79%。公司营收增长稳健，与行业发展基本匹配。

（二）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是珠宝行业的知名企业，拥有富于竞争力的品牌、优良的产品品质、广泛的营销网络和客户基础、持续改进的管理体系，这些是构成公司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随着近年来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公司将积极加快利用互联网进行业务创新与融合，以形成新的竞争优势。2018年，明牌珠宝位列德勤咨询《2018全球奢侈品力量排行榜》第64位，居于中国大陆入选品牌前列。

近年来，随着国内消费升级推动，年轻消费群体崛起，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形下，黄金珠宝零售市场也在经历着转型，消费者对于品牌、品质、个性、设计和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较之传统的黄金产品越来越体现出更高的成长性。公司将借行业转型机遇，深耕珠宝产业，做优主营业务，谋求更好发展。

（三）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贵金属和宝石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务是对“明”牌珠宝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公司作为黄金珠宝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具有良好的行业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采用以批发、零售模式为主的经营模式，通过直营、专营、经销和加盟方式拓展市场，目前，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区域拥有超过900家门店，并通过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电商平台开设了网络营销渠道。

（四）主要业务模式

1、主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经销、专营、加盟、直营模式开展销售，公司销售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18年1-12月销售情况

单位：元

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经销	1,783,586,308.04	1,660,981,024.45	6.87%

专营	2,037,178,966.44	1,851,040,423.59	9.14%
直营	228,080,436.61	184,622,648.42	19.05%
加盟	43,636,102.90	41,323,389.44	5.30%
合计	4,092,481,813.99	3,737,967,485.9	8.66%

2、主要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自产、委外加工、外购进行生产，公司生产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18年1-12月生产情况

产品类别	总量	自产产量	占比	委外加工产量	占比	外购	占比
黄金（克）	14,611,004.05	8,608,534.74	58.92%	5,863,927.17	40.13%	138,542.14	0.95%
铂金（克）	317,672.35	156,807.37	49.36%	160,864.98	50.64%		0.00%
镶嵌（件）	127,570	97,230	76.22%	20,249	15.87%	10,091	7.91%
银制、饰品（克）	413,334.73	324,347.48	78.47%	0	0.00%	88,987.25	21.53%

3、主要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货采购和黄金租赁业务采购黄金原材料、通过现货模式采购铂金和钻石原材料。公司采购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18年1-12月采购情况

项目	模式	采购量	占比	采购金额（元）	占比
黄金（克）	现货	14,565,050.44	80.33%	3,395,693,356.51	80.27%
	租赁	3,566,430.00	19.67%	834,440,800.00	19.73%
铂金（克）	现货	262,013.08	100.00%	45,558,086.35	100.00%
钻石（克拉）	现货	14,510.01	100.00%	95,147,256.08	100.0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4,093,542,918.40	3,686,483,999.02	11.04%	3,350,374,17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433,465.45	87,253,658.80	4.79%	43,713,82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16,541.99	32,523,476.30	-87.34%	9,94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9,031.94	188,244,319.38	-86.91%	258,789,61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9%	2.81%	0.08%	1.4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4,067,169,124.24	3,882,510,545.36	4.76%	4,921,481,00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8,445,192.51	3,132,364,591.19	2.11%	3,072,884,837.4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1,154,734.53	1,131,884,878.61	1,039,856,321.55	670,646,98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62,266.31	23,719,196.35	24,818,841.66	6,433,16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66,870.70	-14,155,927.22	8,797,817.82	-21,292,21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3,994.35	331,470,330.61	-160,327,064.44	108,029,760.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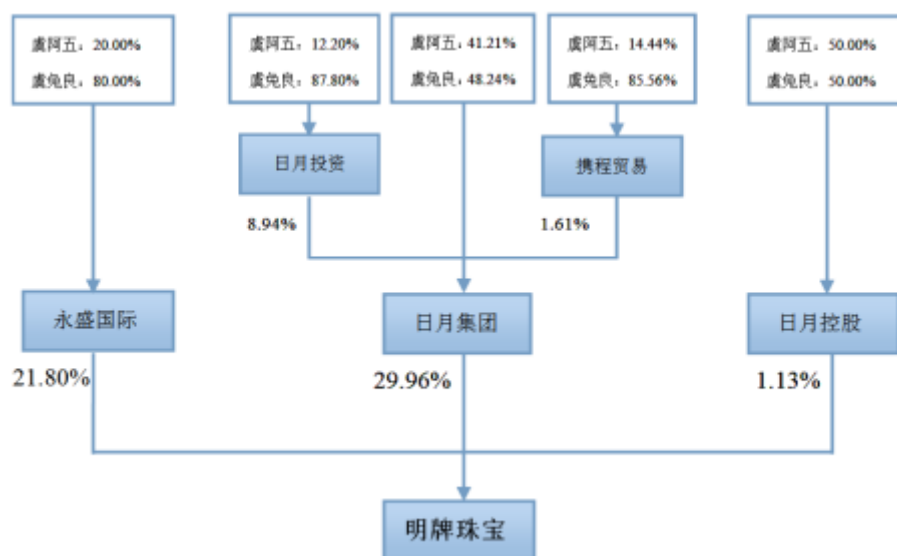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6%	158,172,819		质押	54,000,000	
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0%	115,103,281				
日月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5,984,398				
艾照全	境内自然人	0.86%	4,524,900				
李绪坤	境内自然人	0.30%	1,585,50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27%	1,420,000				
袁仁泉	境内自然人	0.26%	1,395,602				
黄苏仙	境内自然人	0.26%	1,369,353				
谢仁贵	境内自然人	0.25%	1,330,000				
张云海	境内自然人	0.25%	1,326,5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虞阿五、虞兔良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袁仁泉、陈峰通过融资融券分别增持公司股份 1140602 股、302800 股；股东谢仁贵、艾照全、黄苏仙通过融资融券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1200000 股、303300 股、1362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珠宝相关业

2018年，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加快门店建设，加大品牌营销，积极拓展线上营销，整体经营保持良好发展，业绩继续回升，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经营目标和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3,542,918.40元，同比增长11.04%；实现营业利润130,066,422.0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8%；实现利润总额129,118,111.39元，同比增长3.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433,465.45元，同比增长4.79%。

一、主要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推进各个方面工作，主要如下：

（一）聚焦产品和服务

2018年，公司继续将产品和服务的全方位改善作为核心工作来抓。2018年的产品研发主要沿着自主开发品牌个性化系列产品的道路，继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客单价与毛利，扩大销量。以镶嵌为主，精品黄金为辅，铂金产品为特色，K金产品为新增长点，结合产品销售状况，对原有系列进行整合与深入推广，适当推出新系列填补目前市场所需的产品空白。2018年，公司开发包装了seelove见证爱、解语花、爱情宣言2018、完美星焰、easychic简尚、爱德华2018、时趣1001夜、传家金、虎嗅蔷薇2018、菩提系列、猪事如意、mini mingr等12个产品系列，进一步完善了产品的结构。同时开展与国内外知名设计师的产品设计合作，为品牌的形象和产品的形式增加了更多亮点。

目前，公司在产品上已完全改变了散货多、普货多、时尚度低、年龄层老化的缺点，出现了众多有个性、有内涵、有故事、有风格的多个系列，形成了以时尚、婚庆、童趣三大市场主流风格需求特色的产品矩阵。

（二）营销落地，品牌提升

2018年，公司将主要的营销力量聚集在线下门店，以增加消费者的感知度和互动性，提升门店客流和客户黏性，提升品牌形象。公司完成全年14个节点10档促销节点活动，针对每个活动节点设定主题创意、制作物料、布置氛围、设置赠品等，利用各种促销手段和形式持续推广产品、提升销售，起到良好的效果。针对520、七夕、圣诞节等，用单品爆款的形式，进行门店销售引流。

2018年，公司完成品牌形象代言人刘涛女士的续约，为品牌与代言人未来更多样化的持续合作规划了道路。

公司继续加大了新媒体与社交媒体的运营，顺利举办“城市如你所耀”品牌发布会、“零售新智慧”经销商聚力论坛以及品牌发展峰会活动，通过对公司品牌、形象、新品的宣传，突出明牌珠宝的新形象、新定位、新内涵。

（三）渠道深耕，线上发力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渠道拓展规划，持续对自营门店进行拓展与优化，并持续在业务流程、供应链、营销推广、绩效考核、门店形象等方面调整提升，配套会员管理系统完成升级更新，利于终端对VIP客户的服务和再开发，个性化定制系统基本成形，将更好地满足不断发展的消费者细分趋势和个性化需求；公司对全国终端店长进行了多轮系统性培训，深度挖掘店长的管理经验与销售技能，提升终端竞争力和服务水平。

近年来，公司一直对线上渠道进行了充分的投入，引进专业人才，推进官方商城建立，扩充线上营销团队，重点围绕天猫、京东、唯品会三大平台渠道，开发针对性新品，积极引流，提升转化率，线上销售得到快速发展，成为公司增长的重要一环。

二、主要经营情况

（一）实体经营门店经营情况

1、直营门店经营情况

2018年1-12月直营门店经营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地址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1	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399号	102210969.10	89446779.32	-1383395.96
2	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路561号	60452215.50	46336089.68	1148986.77
3	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388号402室	29505857.74	23066077.51	-2129944.64
4	沈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115号中街区一层	23160447.51	16028166.55	944624.89
5	杭州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55号	6783342.05	5092519.53	-1752015.44
6	上海杨浦明牌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111号一楼D--81	3430243.23	2672311.33	-2040860.86
7	郑州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郑州市管城区东大街59号1号楼1单元11层52号	1917993.12	1458101.44	-124873.62
8	合肥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合肥市包江区巢湖南路88号元一柏庄综合楼商301	619368.37	521703.06	-45445.22

2、门店增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经销和自营门店70家，关闭经销和自营门店47家，总共增加经销和自营门店23家。

地区	新开门店（家）	关闭门店（家）	总共增加（家）
华东区	26	6	20
苏鲁区	12	12	0
辽川区	29	23	6
京津区	3	6	-3
合计	70	47	23

（二）线上销售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实现销售收入6794.50万元，同比下降8.29%，占公司销售收入的1.66%。

（三）报告期内存货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公司的存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元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黄金	51,747,685.11	69,094,549.97	846,663,698.55	4,354,297.55
K金	2,998,742.14	0.00	43,924,743.06	11,019.09
铂金	2,591,306.29	10,146,340.02	77,028,570.90	0.00
银子	7,058,385.12	7,633,847.89	20,404,941.96	0.00

钻石	19,344,712.76	0.00	0.00	17,962,782.12
镶嵌	3,711,457.32	6,219,547.48	382,788,113.98	6,545,740.91
其他	7,133,225.61	0.00	0.00	0.00
合计	94,590,514.35	93,094,285.36	1,370,810,068.45	28,873,839.67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黄金饰品	3,698,158,868.63	222,487,357.31	6.02%	14.42%	-11.96%	-1.80%
铂金饰品	102,023,647.20	22,224,758.11	21.78%	-35.88%	-18.23%	4.70%
镶嵌饰品	243,996,434.53	89,803,362.89	36.81%	9.27%	33.83%	6.76%
银制（饰）品	11,112,592.03	2,199,099.73	19.79%	2.85%	-61.47%	-33.03%
其他	37,190,271.60	17,799,750.05	47.86%	-36.36%	-26.31%	6.5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账款	267,417,267.6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7,417,267.66

应付账款	81,028,576.1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1,028,576.14
应付利息	8,584,132.61	其他应付款	16,903,393.24
其他应付款	8,319,260.63		
管理费用	51,095,547.75	管理费用	48,621,176.55
		研发费用	2,474,371.20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浙江明牌珠宝科技有限公司、沈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宁波鑫木焯贸易有限公司、郑州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合肥明牌珠宝有限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镇江明牌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